证券代码:688311 证券简称:盟升电子 公告编号:2020-001

成都盟升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成都盟升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1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注册资本和公司类型变更的相关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成都盟升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361号)同意注册,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867.00万股,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0]第ZA90523),确认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8,600.00万元变更为11,467.00万元,公司股份数由8,600.00万股变更为11,467.00万股。公司已完成本次发行并于2020年7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类型由"其他股份公司(非上市)"变更为"其他股份公司(上市)"。

二、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相关情况

公司于2019年11月30日召开的2019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成都盟升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草案)》"),该《公司章程(草案)》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公司股票在上海交易所挂牌上市之日起施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于2020年7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的实际情况,公司股票发行完成后,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均发生了变化,现拟将《公司章程(草案)》名称变更为《成都盟升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并对《公司章程(草案)》中的有关条款进行相应修改,具体修改情况如下:

修改前	修改后
第三条 公司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同意注册,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于【】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	第三条 公司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2020年7月6日同意注册,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867万股,于2020年7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1,467万元。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万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11,467万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一百七十四条 公司聘用取得"从事证券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会计报表审计、净资产验证及其他相关的咨询服务等业务,聘期1年,可以续聘。	第一百七十四条 公司聘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会计报表审计、净资产验证及其他相关的咨询服务等业务,聘期1年,可以续聘。
第二百二十二条 本章程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实施。	第二百二十二条 本章程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实施。

除上述条款外,《公司章程(草案)》其他条款不变。公司将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及时向工商登记机关办理注册资本和公司类型的变更登记,以及《公司章程》的备案登记等工商变更、备案登记相关手续。上述变更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特此公告。

成都盟升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18日

证券代码:688311 证券简称:盟升电子 公告编号:2020-002

成都盟升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35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根据公司2020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审计),公司2020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成都盟升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净利润为人民币32,912,275.55元,截止2020年6月30日,公司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73,200,074.20元。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有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综合考虑公司2020年上半年度经营和盈利状况,在兼顾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和公司中远期发展规划相结合的基础上,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公司2020年半年度拟定利润分配,具体方案如下: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5元(含税)。截至2020年7月31日,公司总股本114,670,000.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40,134,500.00元(含税),公司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0年8月1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经全体董事审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我们认为公司的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经营情况、现金流状态、资金需求及未来发展等各种因素,同时兼顾全体股东利益,符合《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审议程序合法合规。

(三)监事会意见

我们认为该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况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符合公司经营状况,兼顾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和公司可持续发展需求,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需经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成都盟升电子技术股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18日

证券代码:688311 证券简称:盟升电子 公告编号:2020-003

成都盟升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10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并为综合授信额度内的子公司融资提供不超过8亿元的担保额度。

●被担保人: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盟升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盟升科技")、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国卫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卫通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子公司实际发生的担保余额为18,500万元。

●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形。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一、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公司(含全资子公司,下同)经营发展需要,根据生产经营与发展对资金的需求状况,在与银行充分协商的基础上,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总额度为人民币10亿元,期限为三年。该授信额度最终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需求决定。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为顺利获得上述银行授信,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盟升科技、国卫通信融资分别提供不超过4亿元的担保额度,担保额度可以在全资子公司范围内进行内部调剂。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在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额范围内,全权办理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及提供担保的具体事项。

二、被担保人情况

1、成都盟升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成都盟升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00693659448J
法定代表人:	刘荣
成立日期:	2009年8月19日
注册资本:	8,000.00万人民币
实收资本:	8,000.00万人民币
注册地:	成都高新西区西芯大道5号5栋
生产经营地:	成都高新西区西芯大道5号5栋

(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项目	2020年1-6月(未审计)	2019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433,918,141.12	430,762,930.06
负债总额	240,817,366.04	261,237,661.15
净资产	193,100,775.08	169,525,268.91
利润项目	2020年1-6月(未审计)	2019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72,294,805.86	195,416,787.42
营业利润	27,301,994.25	77,767,572.98
净利润	23,575,506.17	66,768,353.07

2、成都国卫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成都国卫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00096508246Y
法定代表人:	胡明武
成立日期:	2014年3月31日
注册资本:	8,000.00万人民币
实收资本:	8,000.00万人民币
注册地:	四川省成都市天府新区兴隆街道场镇社区57号2幢1单元9号
生产经营地:	成都高新区西芯大道5号5栋

(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项目	2020年1-6月(未审计)	2019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200,583,994.13	199,306,472.61
负债总额	138,188,155.11	149,118,682.70
净资产	62,395,839.02	54,636,472.89
利润项目	2020年1-6月(未审计)	2019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51,278,144.43	126,925,295.21
营业利润	9,199,680.33	3,948,632.00
净利润	7,759,366.13	3,962,433.73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目前尚未签订相关授信及担保协议,上述计划授信及担保总额仅为公司拟申请的授信额度和拟提供的担保额度,具体授信及担保金额尚需银行或相关金融机构审核同意,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四、审批程序

公司于2020年8月15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成都盟升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含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是为满足公司(含公司全资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资金需要、保证公司业务顺利开展而进行的,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属于正常商业行为,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被担保公司具有形式上和实质上的控制权,风险总体可控。本次对外担保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不良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基于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含全资子公司,下同)向银行申请授信,有利于增强公司生产经营能力,保证公司资金流动性,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积极影响。被担保人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外担保的担保余额为18,500万元,全部为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和净资产的21.22%和35.33%。除此之外,公司及子公司无其他对外担保,无逾期担保。

七、上网公告附件

1、成都盟升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成都盟升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18日

证券代码:688311 证券简称:盟升电子 公告编号:2020-004

成都盟升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成都盟升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1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成都盟升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盟升科技")提供16,948.25万元专项用于实施"卫星导航产品产业化项目"、向全资子公司成都国卫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卫通信")提供17,635.74,万元借款专项用于实施"卫星通信产品产业化项目",本次借款不计息,借款期限为实际借款之日起五年,可滚动使用,也可提前偿还,到期后,若双方无异议,该笔借款可自动续期。

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及其授权人士行使该项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同时授权公司财务部门具体实施相关事宜。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本次借款不构成关联交易或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成都盟升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361号)核准同意,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867.00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192,098,6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137,847,017.55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054,251,582.45元。本次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7月28日全部到位,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7月28日对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0]第ZA90523)。公司依照规定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成都盟升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方向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资额	实施主体
1	卫星导航产品产业化项目	16,948.25	16,948.25	盟升科技
2	卫星通信产品产业化项目	17,635.74	17,635.74	国卫通信
3	技术研发中心项目	6,200.00	6,200.00	盟升电子
4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	10,000.00	盟升电子
	合计	50,783.99	50,783.99	

三、本次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情况

1、"卫星导航产品产业化项目"实施主体是公司全资子公司盟升科技,公司拟以部分募集资金向盟升科技提供借款16,948.25万元用于该募投项目实施。

2、"卫星通信产品产业化项目"实施主体是公司全资子公司国卫通信,公司拟以部分募集资金向国卫通信提供借17,635.74,万元用于该募投项目实施。

前述借款不计息,借款期限为实际借款之日起五年,可滚动使用,也可提前偿还,到期后,若双方无异议,该笔借款可自动续期。

盟升科技、国卫通信将根据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分阶段投入募集资金,并对募投项目实施单独建账核算,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四、本次提供借款对象的基本情况

1、成都盟升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成都盟升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00693659448J
法定代表人:	刘荣
成立日期:	2009年8月19日
注册资本:	8,000.00万人民币
实收资本:	8,000.00万人民币
注册地:	成都高新西区西芯大道5号5栋
生产经营地:	成都高新西区西芯大道5号5栋

(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项目	2020年1-6月(未审计)	2019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433,918,141.12	430,762,930.06
负债总额	240,817,366.04	261,237,661.15
净资产	193,100,775.08	169,525,268.91
利润项目	2020年1-6月(未审计)	2019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72,294,805.86	195,416,787.42
营业利润	27,301,994.25	77,767,572.98
净利润	23,575,506.17	66,768,353.07

2、成都国卫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成都国卫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00096508246Y
法定代表人:	胡明武
成立日期:	2014年3月31日
注册资本:	8,000.00万人民币
实收资本:	8,000.00万人民币
注册地:	四川省成都市天府新区兴隆街道场镇社区57号2幢1单元9号
生产经营地:	成都高新区西芯大道5号5栋

(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项目	2020年1-6月(未审计)	2019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200,583,994.13	199,306,472.61
负债总额	138,188,155.11	149,118,682.70
净资产	62,395,839.02	54,636,472.89
利润项目	2020年1-6月(未审计)	2019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51,278,144.43	126,925,295.21
营业利润	9,199,680.33	3,948,632.00
净利润	7,759,366.13	3,962,433.73

五、本次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本次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盟升科技、国卫通信提供借款,是基于公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实施的具体需要,有助于推进"卫星导航产品产业化项目"、"卫星通信产品产业化项目"的建设发展,可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为公司和股东获得更多的投资回报,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本次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后募集资金的管理

为确保募集资金使用安全,盟升科技、国卫通信将分别开立募集资金存放专用账户,并与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保荐机构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实施监管。公司将根据有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七、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系基于投资项目实际开展的需要,募集资金的使用方式、用途等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发展需要,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

(二)监事会意见

本次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有利于公司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

(三)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该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保荐机构同意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

八、上网公告附件

1、《成都盟升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成都盟升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成都盟升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18日

证券代码:688311 证券简称:盟升电子 公告编号:2020-005

成都盟升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成都盟升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1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收益凭证等),其中收益凭证购买总额不超过3亿元,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自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董事会授权管理层行使该项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总经理负责组织实施。该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批。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成都盟升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361号)核准同意,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867.00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192,098,6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137,847,017.55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054,251,582.45元。本次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7月28日全部到位,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7月28日对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0]第ZA90523)。公司依照规定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根据《成都盟升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方向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资额
1	卫星导航产品产业化项目	16,948.25	16,948.25
2	卫星通信产品产业化项目	17,635.74	17,635.74
3	技术研发中心项目	6,200.00	6,200.00
4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	10,000.00
	合计	50,783.99	50,783.99

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的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出现部分闲置的情况。

二、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

(二)额度及期限

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三)投资产品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收益凭证等)。公司在选择投资产品时,相关产品需属于风险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明确保本约定产品。

(四)决议有效期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之内有效。

(五)实施方式

授权公司总经理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行使投资决策、签署相关文件等事宜,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专业金融机构、明确现金管理金额、期间、选择产品/业务品种、签署合同等协议。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七)现金管理收益的分配

公司使用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获得的收益将归公司所有,并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和管理使用。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实施,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开展和建设进程,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通过对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选择低风险的投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为控制风险,公司进行现金管理时,将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投资风险小,在公司可控范围内。

2.公司现金管理投资品种不得用于股票及其衍生产品、上述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

3.公司财务部应安排专人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必须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风险。

4.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核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可以提高募集资金利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三)保荐机构意见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能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六、上网公告附件

1、《成都盟升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成都盟升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成都盟升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18日

证券代码:688311 证券简称:盟升电子 公告编号:2020-006

成都盟升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成都盟升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8月9日以电话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于2020年8月15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杜留威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就各项议案进行了审议,并表决通过以下事项:

1、《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该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况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符合公司经营状况,兼顾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和公司可持续发展需求,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5元(含税)。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关于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含全资子公司,下同)向银行申请授信,有利于增强公司生产经营能力,保证公司资金流动性,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积极影响。

被担保人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有利于公司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4、《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可以提高募集资金利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5、《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2)、《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3)、《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4)、《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5)。

特此公告。

成都盟升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8月18日

●报备文件

(一)监事会决议

(二)经监事签字的会议记录

证券代码:688311 证券简称:盟升电子 公告编号:2020-007

成都盟升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年9月2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0年9月2日14点30分

召开地点:成都市高新西区西芯大道5号5栋1号楼公司六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0年9月2日

至2020年9月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议案1、议案2、议案3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2、议案3已经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2020年8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3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2、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311	盟升电子	2020年8月25日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地点

登记时间:2020年8月31日(上午9:30-12:00,下午14:00-17:00)

登记地点:成都市高新西区西芯大道5号5栋1号楼 公司七楼证券投资部

(二)登记手续

拟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有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1、企业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身份证明书、企业营业执照/注册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企业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1,加盖公章)、企业营业执照/注册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1)、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3、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

4、公司股东或代理人可直接到公司办理登记,也可以通过信函方式进行登记,在来信上须写明股东名称/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需附上上述第1,2款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出席会议时需携带原件,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须在登记时间2020年8月31日下午17:00前送达登记地点,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

(三)注意事项

股东或代理人在参加现场会议时需携带上述证明文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六、其他事项

(一)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费自理。

(二)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三)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成都市高新西区西芯大道5号5栋1号楼 公司七楼证券投资部

联系电话:028-61773081

会议联系人:向静、唐丹

特此公告。

成都盟升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1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成都盟升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0年9月2日召开的贵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3	关于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ST富控

股票代码:600634

信息披露义务人: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代表华宝-银河7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注册地点: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100号59层

权益变动性质:增加

签署日期:二〇二〇年八月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

二、本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的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控互动")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富控互动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它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第一节释义

除非特别说明,下列简称在本报告书中具有如下含义:

本报告/本报告书	指	本《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登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
上海二中院	指	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
信息披露义务人/华宝信托	指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上市公司/富控互动/*ST富控	指	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富控文化	指	上海富控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本次权益变动	指	指上海二中院作出(2018)沪02执615号之三裁定:解除对被执行人上海富控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持有的证券代码为:600634、证券简称为"富控互动"股票7000万股的冻结。上述股票转归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持有。
《准则15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二节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点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100号59层
法定代表人	孔祥清
注册资本	474,4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5631241927F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成立时间	1998-09-10
经营范围	资金信托,动产信托,不动产信托,有价证券信托,其他财产或财产权信托,作为投资基金或者基金管理公司的发起人从事投资基金业务,经营企业资产的重组、购并及项目融资、公司理财、财务顾问等业务,受托经营国务院有关部门批准的证券承销业务,办理居间、咨询、资信调查等业务,代保管及保管箱业务,以存放同业、拆放同业、贷款、租赁、投资方式运用固有财产,以固有财产为他人提供担保,从事同业拆借,法律法规规定或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上述经营范围包括本外币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通讯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100号59层
联系方式	021-38506666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股东结构

序号	股东	出资情况(万元)	出资比例
1	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464,912	98.00%
2	舟山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9,488	2.00%

(三)信息披露人的董事及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朱永红	男	董事长	中国	上海市	无
李琦强	男	党委书记、董事	中国	上海市	无
孔祥清	男	总经理、董事	中国	上海市	无
胡爱民	男	董事	中国	上海市	无
李磊	男	董事	中国	浙江省舟山市	无
卢晓亮	男	职工董事	中国	上海市	无
赵欣舸	男	独立董事	中国	上海市	无
廖海	男	独立董事	中国	上海市	无
张续超	男	独立董事	中国	上海市	无

二. 信息披露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华宝信托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控股股东宝武集团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简要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备注
宝钢股份	直接持股48.55%,通过全资子公司武钢集团有限公司持股13.39%合计持股61.94%	
宝信软件	通过控股子公司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0.81%	
八一钢铁	通过控股子公司宝钢集团新疆八一钢铁有限公司50.02%	
韶钢松山	通过控股子公司宝武集团广东韶关钢铁有限公司持股53.05%	
宝钢包装	通过全资子公司宝钢金属有限公司、华宝投资有限公司及宝钢集团南通线材制品有限公司合计持股59.89%	
新华保险	直接持股12.09%	
中国太保	直接及通过全资子公司合计持股14.93%	
马钢股份	通过控股子公司马钢(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及宝钢香港投资有限公司合计持股57.18%	
首钢股份	直接持股15%	
杭钢股份	直接持股20.18%	
云海金属	通过全资子公司宝钢金属有限公司持股8%	
VISA STEEL	通过全资子公司宝钢资源有限公司持股5%	
Noront Resources Ltd.	间接持股6%	
Century Golbal Commodities Corporation	间接持股23.55%	
Centrex Metals LTD	间接持股12.8%	

第三节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上海二中院裁定以物抵债,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持有富控互动股票。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在未来12个月内增加或减少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实施后,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12个月内增加或减少其持有的富控互动股份的可能性,并将会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

第四节权益变动方式

一、股份变动方式

因上海富控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与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具有强制执行效力公证债权文书一案(执行案号为(2018)沪02执615号),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在执行过程中将冻结的上海富控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持有的已质押登记给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的7000万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以99400000元作为起拍价和保留价于2020年6月3日10时起至2020年6月6日10时止在"公拍网"(http://www.gpai.net)正式进行了第一次拍卖,因无人出价而流拍。2020年7月12日10时至2020年7月15日10时,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将上述7000万股以84000000元作为起拍价和保留价再次在"公拍网"网络平台进行公开拍卖,再次因为无人出价而流拍。

鉴于此,要求执行人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向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要求以第二次拍卖流拍保留价84000000元进行以物抵债,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经审理作出(2018)沪02执615号之三裁定书,裁定被执行人上海富控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持有的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无限售流通股票7000万股作价84000000元,交付给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抵偿本案债务84000000元。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变动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持有富控互动股票;本次权益变动后,华宝信托直接或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票数量为70,000,0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12.16%。

本次权益变动将不会导致富控互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股份相关权利限制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的70,000,000股"*ST富控"均为流通股,目前流通状态。

四、华宝-银河7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一)华宝-银河7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简介:

信托计划受托人: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信托计划托管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

(二)华宝-银河7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增持富控互动的过程

华宝-银河7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为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担任受托人的事务管理类信托,本信托的设立、信托财产的运用对象、信托财产的管理、运用和处分方式等事项均由全体委托人自主决定。信托资金用于受让富控文化持有的股票收益权,信托存续期间由于富控文化违约,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作为受托人系按照全体委托人的指令申请司法强制执行,司法裁定将富控文化持有的富控互动股票以物抵债至华宝-银河7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项下。

(三)信息披露人与华宝-银河7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的关系

信息披露人系华宝-银河7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受托人。

(四)华宝-银河7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本次增持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的权利限制

无。

(五)信息披露人与信托计划受托人、托管人、委托人的关联关系

信息披露人系华宝-银河7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的受托人,除此之外,无其他关联关系。

第五节 前6个月内买卖富控互动股份的情况

除本报告书所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签署本报告书前6个月不存在其他买卖富控互动股份的情形。

第六节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权益变动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章):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8月14日

第七节备查文件

一. 备查文件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2.信息披露义务人法人身份证复印件。

二. 备查文件时地点

本报告书及上述备查文件备至上市公司,以供投资者查阅。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上海
股票简称	*ST富控	股票代码	600634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住址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减少□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无√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否√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协议转让□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接方式转让□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执行法院裁定√ 继承□ 赠与□ 其他□:大宗交易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无 持股数量:无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流通股 变动数量:70,000,000股,占总股本比例12.16%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减持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孔祥清
日期:2020年8月14日

证券代码:603738 证券简称:泰晶科技 公告编号:2020-071

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获得政府补助的基本情况

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自2020年5月6日至2020年8月14日累计获得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2,065,649.32元(币种人民币,下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18.15%。具体明细如下(10万元以上单列,10万元以下合并计入其他):

序号	补助事由	补助金额(元)	发放主体	到账时间	补助依据
1	2019年度贡献突出企业奖励	100,000.00	随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财政局	2020年7月	随州高新区党工委 随州高新区管委会关于2019年度企业奖励的通报(随高新区文[2020]6号)
2	工业结构调整专项奖补资金	185,000.00	随州市曾都区财政局	2020年7月	工业企业结构调整专项奖补资金管理办法
3	疫情保供企业电价补贴	1,101,363.00	随州市曾都区财政局	2020年8月	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支持中小微企业共渡难关有关政策措施的通知
4	其他	679,286.32	-	2020年5月-8月	-
	合计	2,065,649.32	-	-	-

二、补助的类型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有关规定,上述收到的补助款项被认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公司2020年度损益,具体会计处理和最终对公司损益的影响将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18日

证券代码:603738 证券简称:泰晶科技 公告编号:2020-072

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喻信东先生持有公司股份62,422,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6.68%。本次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前,喻信东先生累计质押股份数量29,740,000股,占其所持股份的47.64%。本次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后,喻信东先生累计质押股份数量26,960,000股,占其所持股份的43.19%。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喻信东先生、王丹女士、喻信辉先生、喻慧玲女士合计持有公司股份85,655,62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0.33%;本次质押解除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喻信东先生、王丹女士、喻信辉先生、喻慧玲女士累计质押公司股份35,680,000股,占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合计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41.66%,占公司总股本的20.96%。

公司于近日接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喻信东先生通知,获悉其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喻信东先生股份被解质情况

股东名称	喻信东
本次解质股份	2,780,000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4.45%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63%
解质时间	2020年8月14日
持股数量	62,422,000股
持股比例	36.68%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26,960,000股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43.19%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5.84%

喻信东先生暂无后续质押的计划。未来如有变动,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解除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解除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已质押股份情况: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情况: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情况: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喻信东	62,422,000	36.68%	29,740,000	26,960,000	43.19%	15.84%	0	0	0	0
王丹	12,461,428	7.32%	8,720,000	8,720,000	69.98%	5.12%	0	0	0	0
喻信辉	8,442,200	4.96%	0	0	0	0	0	0	0	0
喻慧玲	2,330,000	1.37%	0	0	0	0	0	0	0	0
合计	85,655,628	50.33%	38,460,000	35,680,000	41.66%	20.96%	0	0	0	0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份质押情况

(一)未来半年和一年内到期的股份质押情况

喻信东先生无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未来一年内(不含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26,960,000股,占其持股总数的43.19%,占公司总股本的15.84%,融资余额18,500万元。

王丹女士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8,720,000股,占其持股总数的69.98%,占公司总股本的5.12%,融资余额4,750万元。王丹女士无未来一年内(不含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

喻信东先生和王丹女士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较强偿债能力,还款资金来源主要包括上市公司股票分红、投资收益、自筹资金等。股份质押事项相关风险可控。若公司股价波动到警戒线或平仓线,喻信东先生和王丹女士将积极采取应对措施,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提前偿还等。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质押事项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质押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

2.质押事项不会对公司治理产生影响,公司的董事会成员不会因此产生变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公司在产权、业务、资产、人员等方面相互独立,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的变更,公司股权结构不会因此发生变化,不会对上市公司日常管理产生影响。

3.质押事项不涉及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

特此公告。

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18日

淳厚欣享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增聘拟任基金经理的公告

送出日期:2020年8月18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淳厚欣享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淳厚欣享
基金主代码	009931
基金管理人名称	淳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陈文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薛莉丽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陈文			
任职日期	--			
证券从业年限	10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5年			
过往从业经历	2010年-2013年担任兴业证券研究所行业研究员,2014-2019年先后担任兴业证券投资部研究员、投资经理。2020年2月12日加入淳厚基金,任投资副总监,现任基金经理。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008186	淳厚信睿核心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05-21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硕士研究生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注:增聘陈文先生为淳厚欣享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事宜已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完成变更手续,陈文先生的任职将于淳厚欣享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起生效,届时本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公司已按规定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相应手续。

特此公告。

淳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8月18日

证券代码:600576 证券简称:祥源文化 公告编号:临2020-029

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股份解冻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0年8月17日,公司接到股东西藏联尔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西藏联尔")出具的告知函,西藏联尔持有的公司47,773,514股无限售流通股解除冻结,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解除冻结股份的原冻结情况

2016年3月24日,西藏联尔持有的公司股份被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冻结,冻结起始日为2016年3月24日,冻结期限为三年,详细情况参见公司临2016-016号公告。2019年3月19日,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出具协助执行通知书,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协助继续冻结西藏联尔持有的公司47,773,514股股份,冻结期限从2019年3月19日至2022年3月18日止,详细情况参见公司临2019-025号公告。

二、本次股份解冻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西藏联尔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本次解冻股份(股)	47,773,514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99.66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7.71
解冻时间	2020-8-14
持股数量(股)	47,934,743
持股比例(%)	7.74
剩余被冻结股份数量(股)	0
剩余被冻结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0
剩余被冻结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

截止本公告日,西藏联尔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47,934,74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74%,其中质押股份为27,5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44%。

特此公告。

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17日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有百分之五以上股权的股东发生变更的公告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股东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8月11日持有我公司的股份比例达到5.282%,股东同方金融控股(深圳)有限公司于2020年8月13日持有我公司的股份比例达到5.95%。

上述股份变动情况不会导致我公司第一大股东发生变化。我公司无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特此公告。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8月18日